

DOI:10.13216/j.cnki.upcjess.2019.04.0008

晚清胶东名儒郑杲生平事迹考

张 欣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国际教育学院,山东 青岛 266580)

摘要:即墨郑杲是晚清胶东学派的代表人物。其生平可分为即墨苦读、为官京城、回乡丁忧三个阶段。通过勤学苦读,郑杲光绪六年中进士,任刑部。除了回乡丁忧三年,被好友孙葆田举荐任泲源书院主讲外,郑杲一直在京为官。尽管数次越职言事,然终以学术为务,而未深涉政治,所交如柯劭忞、马其昶、宋书升等,亦皆为学者、文人。郑杲拙于生计,年收入约白银 500 两,生活相对清贫。除了学术造诣和人物品格外,《清史稿》《清儒学案》的编纂体例、与撰稿者及主持者的亲密关系,是郑杲在两书中被凸显的重要因素。

关键词:郑杲;晚清;胶东学派;生平事迹;柯劭忞

中图分类号:K25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5595(2019)04-0053-07

郑杲(1852—1900),字东甫(东父),原籍河北迁安,因父任即墨知县,遂家即墨。郑杲为光绪五年(1879)山东乡试解元,次年中进士,授刑部主事,升员外郎,母丧回乡丁忧期间,主讲山东泲源书院;光绪二十六年(1900)庚子之乱,忧愤而死。郑杲为清季山东名儒,胶东学派的代表人物,学识品格皆为世所称,名列《清史稿·儒林传》正传,《清儒学案》亦专述“东甫学案”^[1]。目前学界对郑杲的研究较少,相关研究主要集中于其春秋学及所撰《杜诗钞》^①,而对郑杲生平等基本问题的研究尚未开展。

郑杲的基本传记资料主要有马其昶、姚永朴和何家琪三人所撰之传记^②。郑杲为马其昶、姚永朴之师友,郑与两人曾在京师有短暂交往并维持书信联系。马传多从亲历见闻出发,着重记述郑杲之学术,而于其生平着墨不多;姚传在学术成就之外,对

郑杲之政治立场及品性有所涉及;何家琪与郑杲似无直接交往,然所作《郑杲传》描绘了郑杲生平的诸多细节,为其他文献所无。今参合“三传”,结合档案、文集、笔记、日记、方志等所载,对郑杲之家世生平事迹详加考证如下。

一、家世考

郑杲原籍河北迁安,因父卒于即墨知县任上,故籍即墨。郑家男丁多壮年病卒,子嗣不蕃,家祚绵延数世而断。今略作考证如下:

郑杲父鸣冈(1811—1852),字翥轩,直隶永平府迁安县(今河北迁安市)人,少有操守^{[2]431},道光十五年(1835)中举,任国史院誊录^{[2]360},后经议叙捐输保举,于咸丰元年(1851)末掣签任即墨知县^[3]。郑鸣冈廉洁爱民,有惠政,曾计划开垦崂山鳌岭,后因资金不足而罢。^[4]惜到官数月卒,年四十二,附祀即墨县遗爱

收稿日期:2018-04-13

基金项目:山东省社科规划项目(18CQXJ11)

作者简介:张 欣(1985—),男,山东高密人,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国际教育学院讲师,博士,研究方向为中国古典文献学、经学。

① 相关研究有以下文献:张欣的《晚清胶东名儒郑杲及其春秋学初探》,载于《东方论坛》2018 年第 2 期;梅蓝予的《郑杲〈杜诗钞〉之诗学价值》,载于《古代文学理论研究(第二十九辑)——中国文论的两轮》,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年版,第 285~293 页;张忠纲等的《山东杜诗学文献研究》,齐鲁书社,2004 年版,第 401~409 页。

② [清]马其昶的《郑东甫传》,见《郑东父遗书》卷首,光绪三十年集虚草堂刻本;[清]姚永朴的《郑君东甫传》,见《桐城派名家文集》第 11 册,安徽教育出版社,2014 年版,第 70~72 页;[清]何家琪的《郑杲传》,见《天根续钞》,光绪三十二年大梁何氏刻本。上述三文,后简称马传、姚传、何传。

祠。卒后家贫无以归葬,妻子流寓。即墨吏民感怀其德,为之置田奉养,郑氏母子遂居即墨。

郑杲母李氏(?—1895),丈夫卒后,流落即墨,含辛茹苦,养育三子,次子束、三子杲皆成进士。次子郑束死后,李氏将全部心血倾注于幼子郑杲身上,“家无一椽半亩之遗,生事之艰,当时殊不自意,皆母夫人心力所营,不令君知也”(马传)。郑杲中第,将寡母迎至京城奉养。光绪二十一年(1895)七八月间李氏卒。^{[5]270-273}

郑杲次兄郑束,同治四年(1865)进士^[6],官刑部福建司主事^{[2]363},不久病卒。

郑杲妻,姓氏事迹,文献不载,惟光绪十六年(1890)郑杲致马其昶信中略有提及:“内人大病几死,二年服药数百,幸得仪山立方有效。今正月后,病势尤剧,仪山亦难之,不欲治。不得已,自立一方,连服三十,幸获有效,可望愈矣,然非一二年不能复原。”^[7]

郑杲子嗣。郑杲妻久病,“得子无望,朋友多劝买妾”,或由于经济方面的原因,“力有未逮也”。^[7]仅有一女,嫁与徐世昌胞弟世光之子绪通。^{[8]435}因郑杲无子,以兄孙寢为后(姚传)。郑寢生平无考。

郑杲侄。郑杲至少有三侄,皆归籍迁安就学应试,知其名者有二:三畏、履康。其中履康“文笔颇健,极好读书”^[7],为迁安廪生,然家境贫寒,亦多病早卒,其妻王氏,以针织女红奉养祖姑、翁姑并佐夫读书,为人称道^{[2]507}。

二、生平考

根据现有资料,可将郑杲之生平分为三段:即墨苦读(1852—1879)、为官京城(1880—1895、1898—1900)、回乡丁忧(1895—1898)。即墨苦读时期资料绝少,难以铺论,故重点考论郑杲为官京城和回乡丁忧两个阶段,并略叙郑杲的经济状况。

(一)为官京城(1880—1895、1898—1900)

光绪五年(1879),郑杲以即墨籍举山东乡试第一名。同治四年进士傅钟麟素以品评程文著称,评点诸省解元卷,谓“山东元甲天下”,郑杲遂扬名京城(何传)。光绪六年(1880)会试,郑杲中进士三甲第一百三十二名,与王懿荣、李慈铭等为同年,^[9]授刑部主事(正六品)。

郑杲所处的年代,时局动荡不安,初入宦场的郑杲表现出极强的政治进取心,“上书本部尚书潘文勤公,言天下事数万言,求代奏”(何传),刑部尚书潘祖荫并不认同这种激进行为,并未代奏。此事似乎对郑

杲有所触动,让他将更多精力专注于学术而非政事。

郑杲为官一如其父,廉洁自律,生活清贫,而京城居大不易,以郑杲之俸禄,竟无力购置居所。当时国子监祭酒盛昱有好士之风,“宅百余间,有池树竹石之胜,凡四方春秋之士与京宦,多借居焉”,而“杲雅奇于祭酒”,盛昱聘请郑杲教其从弟,郑杲得以寄寓盛宅逾十年(何传)。尽管寄居他人,然而郑杲依旧将母亲迎养至京,尽心侍奉:

事母至孝,先意承志,无不体会入微。常恐家人服役不能当母意,每夜必裸被伴母寝,少顷即起,视调其寒暖;即偶宿舍外,夜必入视十余次,未尝安枕卧。盖其心无一息不在母也。^{[2]432}

亲见郑杲“事母温恪之容,积中溢外”的马其昶,深受触动,以至自愧,“益悔平日之所亏于子职者甚大”(马传)。

在京为官期间,郑杲的文章学术为人所重,但是他不擅交际,不谒朝贵,甚至连公务都不甚兴趣,“公廨不恒至”,所交之人,多学术同道,“日与峯县王宝田、胶州柯劭忞、长白震钧谈艺一室,而京师人罕见其面”(何传)。

虽然专心学问,但是郑杲并非书斋学究,其最擅长《春秋》,《春秋》为经世致用之学,郑杲不可能对时局漠不关心。1894年,甲午中日战争爆发,内忧外患彻底震动了全国上下,而慈禧和光绪皇帝之间的矛盾也日益凸显,御史安维峻上《请诛李鸿章疏》,讥责慈禧掌权不放,遇事牵制光绪。安维峻虽然获罪流放,但是这封奏章得到了不少朝臣的同情和舆论的支持。然郑杲独从人伦大义出发,“言天子当竭诚以尽孝道”^{[10]13304},“以为与人子言,无诋其母之理”,主张“宜本《春秋》襄王不能事母之义,以匡今上,然后可言和言战”(姚传)。《春秋》僖公二十四年“天王出居于郑”,《公羊传》以为天下莫非王土,天子虽出居诸侯之地,然不能说“出”,此书“天王出居”,乃因为周襄王“不能乎母也”。襄王因母亲宠爱幼弟,遂不复供养,出居于郑,是自绝于其母,因而书“出”以绝之。郑杲此论,尽管根基于经典,但是在当时的时局下,欲以周襄王不能事母、被迫逃离京城的故事来劝谏光绪帝,一方面可见郑杲以孝为本的理念,另一方面,他似乎预见周襄王故事可能在本朝再次上演,这正是朝野上下隐隐担忧而又不愿点破的事情。郑杲官职低微,无上疏之权,故郑杲的此番惊骇之论,朝臣“莫敢为言者”^{[10]13304}。而之后的政治走向,戊戌事变,帝后反目,不幸为郑杲言中。

戊戌变法发生在郑杲服阙回京后不久,郑杲此

时已升为刑部员外郎(正五品)^①。康有为用事,推行变法,倡议会试举人联名上书请议迁都,而郑杲、柯劭忞、王宝田一同出面,劝说山东考生勿与此事。康有为闻之,谓“吾固知山东人立异也”。稍后慈禧发动戊戌政变,迫拿康有为,囚禁光绪帝,而欲诛杀京官之党附变法派者,而郑杲又以为“国朝二百数十年,未尝轻杀士大夫,今奈何启其端”,为变法派奔走呼号(姚传),可见其磊落与公直。

光绪二十六年(1900),义和拳入北京,攻击外国使馆、教堂,而外国联军亦开始进军北京,清廷内部战和意见不一,处置无措,京城局势混乱不堪,郑杲忧愤成疾。农历五月,城东南大火,而传言敌兵已入,慈禧、光绪车驾已经出宫躲避,郑杲“方寝,闻之起,绕床走,喟曰:‘可以死矣!’遂绝”(何传)。

(二)回乡丁忧(1895—1898)

光绪二十一年(1895)六月末,郑杲母病重,约在七八月间病卒。九月下旬,郑杲以丧返山东,丁忧三年。时山东巡抚李秉衡函邀孙葆田主讲泮源书院,孙葆田荐郑杲自代,于是郑杲充泮源书院院长二年。孙葆田的这次举荐,固然有为齐鲁学子求得名师的考虑,但更有朋友之谊的考量。

按《大清律例》,汉官为父母丁忧二十七个月。乾隆年间曾规定,官员丁忧须回籍居住,且不准主讲书院。但是由于丁忧期间并无俸禄,咸丰后,出于经济原因,丁忧官员讲学者渐多。如光绪十四年(1888),缪荃孙丁母忧,王先谦致函,“弟既遭大事,更不可无馆,决计于南菁增设一席,请弟主讲”^[11],而郑杲家境贫寒,素无积蓄,当郑母病重之时,孙葆田与盛昱就已为郑杲提前谋划,为之谋求教职。其时孙葆田已辞济南尚志书院主讲和《山东通志》总纂之职,大部分时间闲居潍县,并无官俸,然孙葆田有弟在河南为官,自谓处境优于郑杲,故举以自代。上述原委,在孙葆田致李秉衡的信中表露无遗:

今六月杪,葆田信函伯希邸中,因闻郑太淑人患病甚剧,私与伯希约,如东甫不幸有事,当就执事谋之。适闻泮源主讲刘君将拟出山,私计为东省得人,师无逾于东甫者,此伯希所谓前言须践也。微论葆田学行不及郑君远甚,既以朋友交谊而论,在患难则相恤,亦岂有人为谋而遂自为之理哉!^{[5]270-271}

朋友之义在于互相信任扶助。早在光绪十年(1884),孙葆田任安徽宿松知县。郑杲担忧孙葆田不谙悉当地情况,“与其地贤人君子不相习,民俗政

教之利病举无确知,常恐欺瞞”,故于光绪九年(1883)末,致信安徽桐城马其昶,请其前往辅助,嘱托“尽力代为谋之,无所顾惜”,又谆谆告诫马其昶“不能长留宿松,久则众指目之”,恐其耳目亦被蒙蔽,因而建议“遥为瞭望刺听,时一来而止,勿久留”,最后还委托马其昶物色一二可用之能吏,为孙葆田之佐助。^[7]思虑颇为周详,于朋友扶持之义,可谓尽心焉尔已。故孙葆田举郑杲为泮源书院主讲,实属“以报知交”之举。^{[5]271}

泮源书院始建于雍正十一年(1733),是清代山东最大的书院,山东大学即在其基础上创建,徐松、何绍基、缪荃孙等名流先后执教于此。郑杲既为山东解元,精通科举之道,又有高深的经学造诣,自然是泮源书院主讲的最佳人选。郑杲主讲泮源书院时,着重用自己的治学经验,指导学生读书学习,如其讲经,必主张从传始,“有传以为向导,不使人多走一步枉路”,但传有真伪,故“别古书之真伪为先务”,并开列书目,标明经书之真传,以为入学之门径。^[12]又发扬师生问难之法,启发诸生,现存《泮源问答》五卷,即为郑杲主讲泮源书院时与门弟子问答之语。^[13]

除此之外,郑杲更注重学生的日常练习,每月进行一次针对经文的分析考核,即“月课”之法:

每月加一小课,小课多其目而不必尽对也。为诸生执业不同,可以人各执其所欲执也,辞之文质、篇之短长不计,惟其是耳。能求是,月析一义不为少,寥寥数言不嫌太简也。如此则不必限以日程,但月终须汇齐耳。所对多者,随作随缴,或一齐缴,惟便。吾乡书贵,士或不能购,往往愿学而苦不得读。此课可以覘学之勤,所对能中一条以上者,奖之以购书。^[12]

郑杲出具一些经义考题,让学生根据自身水平和兴趣选择其中一条或数条作答,字数之多少、篇幅之长短、文采之好坏不限,惟以求是为鹄的,每月一缴,而答中经义一条以上者,给予奖金以购置图书。通过月课之法,一则督促学生思考学习,一则考察学生之学勤奋与否。《郑东父遗书》卷六《示泮源诸生》,列举了一些经义考题并标注考察重点和对答标准,如“尧舜之道孝弟而已矣(能考而已矣者为上,胪举事迹次之)”“管仲子产优劣考(二人不书《春秋》而见于《论语》,要之其详亦在三传)”,并于学生佳作后详加批论,发其余蕴。^[14]

郑杲主讲泮源书院不过两年,而在服阙返京之

① 关于郑杲升任刑部员外郎的时间,文献记载有矛盾之处。孙葆田的《寄李鉴堂中丞书》作于光绪二十一年,文中谓“去年已升授员外郎”,则郑杲升任刑部员外郎是在光绪二十年(1894)。姚永朴的《郑君东甫传》谓“服阙,补原官,擢员外”,则又是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之后。孙葆田曾官刑部,与郑杲密切,所言当有据。

后,郑杲犹心系涿源诸生。光绪二十四年(1898),张之洞作《劝学篇》,阐发其“中学为体,西学为用”思想。郑杲显然很赞同张之洞的主张,作《书张之洞劝学篇后示涿源书院诸生》,对《劝学篇》内篇前八篇进行了申发,而寄于涿源诸生^①,可见郑杲对涿源书院的关心。

(三) 收入状况

郑杲之父虽为即墨知县,然到任不久便病卒,母子四人相依为命,赖即墨吏民置田奉养,家境之窘困可想而知。郑杲中第为官之后,家境虽有起色,但为官刑部,既非肥缺,本人又不善钻营,其经济状况并未有太大改善。读其传记文字,皆谓其生活清苦,故略考其收入状况,以此管窥底层官员的北京生活。郑杲在京的正式收入包括薪俸和当时通行的印结银,而郑杲又曾被邀指导士子科考,亦可补贴家用。今略叙于下:

俸禄:光绪六年(1880),郑杲中第,出任刑部主事,为正六品官。正六品京官的俸禄为“俸银六十两,俸米六十斛”。光绪二十四年(1898),郑杲升任刑部员外郎,正五品,俸禄略有增加,为“俸银八十两,俸米八十斛”^[15]。清代京官自乾隆年间起支取双俸,则郑杲从光绪六年(1880)入仕至光绪二十一年(1895)丁忧,这十五年的年俸收入为白银120两,俸米60斛;从光绪二十四年(1898)升为刑部员外郎至光绪二十六年(1900)卒,每年的俸禄为白银160两,俸米80斛。又京官每月可支月银,各部院员外郎、主事的月银标准为每月二两二钱,^[16]一年可收入26两。

印结银:在清代行政文书中,印结是一种常见的保证文书,“印”指官印,“结”指“保结”,即证明某人身份并为之担保。印结即钐有官印的保证书。清代捐纳制度规定,报捐者必须同时提交同乡五六品京官出具的印结,以确认报捐者的身份。报捐者给予印结官一定的手续费,称为印结银。故同省的五六品官员共设印结局,京官轮流掌管,参与印结的官员每年可得几百至上千两印结银,掌管印结局者配额更多。印结银也是郑杲的重要收入来源,姚永朴

《郑君东甫传》便记载了郑杲参与印结的情景:

京官管同乡印结,岁入可数千金。是年序及君,其次为户部主事戚善勋,谓君曰:“吾有老母,不能具甘旨,君肯让我乎?”君竟诺之。

郑杲虽将当年的掌管印结资格让与他人,但是其他年份亦有均分印结银收入。光绪十四年(1888),浙江人李慈铭为户部五品郎中,当年分到的浙江印结银为72两^[17];光绪十九年(1893),何刚德分到的福建印结银为200两^[18]。以上可做参考。

课举业:郑杲擅长八股文,为山东解元,会试试卷亦得到翁同龢赏识,时京城以科举程文负盛名者,“首推黄漱兰先生体芳,次为郑东甫比部杲及王公二人”^[19]。故而不少士子延邀郑杲教授八股程文,郑杲自谓“终年为人课举业,亦甚妨功,甚非所乐,无如何也”^[7]。课举业非郑杲所喜,占用不少精力,妨碍其用功学问,但是“无如何也”,似乎是在向朋友解释这种迫于经济压力的无奈之举。由于没有相关数据,我们没法确知郑杲课举业的收入。

从上述分析可知,郑杲一年的正式收入约白银500两。而据邵义估算,同治道光年间,北京富裕之家的年开支在1000两左右。而年收入500两,仅可算作中等偏下的小康水平家庭,这种家庭满足成员的日常生活,可能还略有盈余,但是更高级的需求如独住的四合院、佣人、车马、下馆看戏等则难以满足。^[20]从相关资料来看,其上述估计是符合郑杲的实际情况的。

为人课举业为“无如何也”;买妾求子为“力有未逮也”;姚永朴访郑杲于盛氏宅,郑杲留饭,乃是“菜羹一盂,相与对啖”(姚传);在京为官近二十载,寓居盛氏宅十余年,终究无力购置或租赁宅院。文献中的这些记载,向我们展示出郑杲清贫的一生。尽管清贫,但是郑杲对钱财并不感兴趣。郑杲的上司刑部尚书薛允升深知郑杲窘迫,便保举郑杲任“仓差”,赴山东协办春赈事宜^②,这本是肥差,但为郑杲坚决辞拒,薛允升叹道:“吾未见不爱钱如东甫者也。”(姚传)

① 张之洞《劝学篇》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三月交由两湖书院印行,到五月,已在两湖安徽流传;六月初一进呈御览,初七,光绪帝命将所备副本四十部由军机处颁发各省督、抚、学政各一部,“俾得广为刊布,实力劝导,以重名教而杜厄言”。则郑杲得见《劝学篇》且作书后最早当在此年。清制汉官丁忧二十七个月,郑母九月已卒,则郑杲服闋最迟当在光绪二十三年(1897)末,光绪二十四年(1898)已经返京,故有郑杲为变法派奔走呼号之事。综上,笔者认为《书张之洞劝学篇后示涿源书院诸生》当是郑杲返京后所作并遥寄涿源诸生。

② 据孙葆田记载,光绪二十五年(1899),“上谕山东被灾,各州县情形甚重……今春赈抚,为日方长,必须遴派妥员切实经理,方足以收实效……在籍绅士孙葆田、郑杲皆勇于任事……即着张汝梅飭令该员等专办春抚事宜,周历灾区,核实经理”。张汝梅即据上谕发文遣孙葆田、郑杲赴齐河、汶上等地办理春赈事宜。但是孙葆田以足疾推拒,殆郑杲亦辞拒。详见孙葆田《上毓中丞言事呈子》,《校经室文集》卷六。

三、交游考

综合各种文献记载,与郑杲交往密切的有如下诸人:

孙葆田(1840—1911),字佩南,山东荣成人,同治十三年(1874)进士,先后任刑部主事、宿松知县、合肥县令。因秉公执法得罪权贵,辞官归里,专心从事讲学著述,历任尚志书院、潍县书院、宛南书院、河南大学堂主讲,教授经学、古文,并主纂宣统《山东通志》,著有《校经室文集》。孙葆田任安徽宿松知县时,郑杲曾致信马其昶,请其佐助。^[7]而郑杲丁母忧归鲁,孙葆田亦向山东巡抚李秉衡举荐郑杲为泲源书院主讲。

盛昱(1850—1900),字伯希(伯熙、伯兮),号韵蔚,一号意园,满洲镶白旗人,肃武亲王豪格七世孙,光绪二年(1876)进士,官至国子监祭酒。喜奖掖后进,天下名士至京师者,莫不以为归。光绪十四年任山东正考官,次年以病请归,不复出仕。著有《郁华阁遗集》《意园文略》。郑杲在京期间,寓居盛氏宅十余年,且常从盛昱参加京师雅集,拜会翁同龢等名臣。

柯劭忞(1848—1933),字凤荪,山东胶州人,光绪十二年(1886)进士,历任翰林庶吉士、编修、国子司业、京师大学堂总监督、山东宣慰使,清亡以遗老自居,被聘为《清史》总纂。柯劭忞是晚清民国时期的学术大家,所著《新元史》为“二十五史”之一,《春秋谷梁传注》则得两汉谷梁学之精髓,为学界所重。柯劭忞与郑杲既为同乡,其学术志趣、政治立场又相近,尤其《春秋谷梁传注》一书,受郑杲启发之处不少,于郑说多有引用。郑杲死后,柯劭忞同洪嘉与、震钧共殓之,并检校郑杲遗文,曰“约略可编四十卷”^{[8]436}。

马其昶(1855—1930),字通伯,晚号抱润翁,安徽桐城人,光绪诸生,曾任学部主事、京师大学堂教习,入民国,历任安徽高等学堂校长、参议院参政、清史馆总纂,著有《抱润轩文集》《毛诗学》《屈赋微》《桐城耆旧传》等。马其昶之经学,得益于郑杲者为多。光绪七年(1881)冬,马其昶入京,结交郑杲。其后二人书信往来频繁,见诸《郑东父遗书》卷六。郑杲卒后,马其昶搜集郑杲遗著,编为《郑东父遗书》六卷,合肥李国松为之刊行。

王宝田(1857—1923),字仪山,山东峄县(今山东枣庄)人,光绪六年(1880)进士,授翰林院庶吉士、内阁中书、钦差大臣御街、赏四品卿衔,先后任辽宁监察御史、云南监察御史、山东宣慰使等职。辛亥革命后,投入张勋幕中,为复辟清室而奔走。1917

年张勋复辟,王宝田被授为弼德院顾问大臣。郑杲与王宝田为同年进士,又为同乡,往来密切。王宝田精通医术,郑母、郑妻之疾,多赖其诊治。

姚永朴(1862—1939),字仲实,晚号蛻私老人,安徽桐城人,五世祖姚范、祖姚莹皆桐城派古文名家。姚永朴既承家学,又师事方宗诚、张裕钊、吴汝纶等,学与文大进。光绪二十年(1894)中举,官候选训导,出任广东起凤书院山长。入民国,受聘为国立高等政法学堂、京师大学堂经文科教习。晚岁南归,应聘为东南大学、安徽大学教授。抗战初,避地云南,卒于昆明。著有《蛻私轩集》《素园从稿》《史学研究法》《文学研究法》《尚书说略》《十三经举要》等。光绪十九年(1893)姚永朴见郑杲于京师,“见则询诸经大义,君亦以通伯故弟蓄我”^[21],其后书信往来,以力学相勖。郑杲卒后,姚永朴教习山东,得郑杲残稿,手录以归。

刘若曾(1860—1928),字仲鲁,河北省盐山县人,光绪十五年(1889)进士,授翰林院编修。曾任清政府各国考察政治大臣参赞、湖南长沙府知府、大理院正卿。入民国,历任北洋政府直隶布政使、直隶内务司司长、直隶省民政长、北洋政府参议院参政。刘若曾师事张裕钊,与马其昶为同学,故郑杲谓“吾之得仲鲁也因通伯”,而刘若曾每月必拜访郑杲,学问“精进可畏,不减通伯”。^[7]

宋书升(1842—1915),字晋之,潍坊人,光绪十八年(1892)进士,戊戌变法前后掌教山东,参加宣统《山东通志》的修纂工作。其治学以经学为主,而涉猎广博,对天文、术数之学有精深的研究,著有《周易要义》等。宋书升与郑杲为学友,切磋学问,郑杲受益颇多,在其著述中每每称引。

震钧(1857—1920),满族瓜尔佳氏,字在廷,号涉江,光绪八年(1882)举人,官甘泉知县,迁陕西道员、江苏江都知县,宣统二年(1910)执教于京师大学堂,后入江宁将军铁良幕府,任江宁八旗学堂总办,民国后改名唐宴,字元素,隐居上海,著有《天咫偶闻》。震钧与郑杲为学友,常处一室,切磋学问。郑杲死后,震钧与柯劭忞等殓葬之。

徐世昌(1855—1939),字卜五,号菊人、弢斋,直隶天津(今天津)人,生于河南汲县(今卫辉),光绪十二年(1886)进士,任翰林院庶吉士、编修,清末协助袁世凯创办北洋军,历任东三省总督、邮传部尚书、军机大臣、内阁协理大臣和北洋政府国务卿,1918年任民国大总统,抗日战争爆发后拒任伪职,编著有《清儒学案》等。徐世昌与郑杲友善,郑杲之女嫁与徐世昌胞侄。郑杲去世后,徐世昌为之刊行

《东甫遗稿》四卷。

除此之外,姚永概(字叔节)、法伟堂(字容叔)、贺涛(字松坡)、荣庆(字华卿)、于宗潼(字梓生)、洪嘉与(贞一)等人与郑杲的交往亦较为密切。与上述诸人的交游切磋,一方面丰富了郑杲的京宦生活,另一方面对其学问大有裨益,也使其“研经信道,坚苦自砺”之名广为人知。

四、结语

1927年,《清史稿》成,郑杲名列《儒林传》正传,而以宋书升、法伟堂为其附。1936年,徐世昌为郑杲《东甫遗稿》作序,谓“清季山左荐绅,有著述称于世,与余相友善者,曰郑东甫比部杲、柯凤荪学士劭忞、宋晋之吉士书升、孙佩南京卿葆田”^[8]⁴⁵³。稍后徐世昌主持编纂的《清儒学案》,亦以郑杲为案主而作“东甫学案”,以孙、柯、宋附之。从《清史稿》到《清儒学案》,晚清胶东学派的面目逐渐清晰,而皆以郑杲为其核心,成员则包括孙葆田、柯劭忞、宋书升、法伟堂。清代学术以乾嘉朴学为著,而道咸以来,学风一变,开始突破乾嘉朴学的束缚,会通汉学、宋学,进行自我更新。郑杲沉潜学术数十年,主要成就在于经学。其治学有以下特点:一方面延续乾嘉学派的风格,然目光又不局限于字句音韵之学,而是远宗郑玄,破除门户之见,提倡汉学与宋学的结合,试图从古经古传中探求先哲微言大义,其治《春秋》,以为《公羊》明鲁道、《谷梁》明王道、《左传》明霸道,发人深省,又以“三传皆得《春秋》真传”,主张“三传”并重兼治,在清代中前期《左传》大兴、《公羊》《谷梁》式微而清季《公羊》光扬、《左传》被斥为伪书的背景下,此说尤其值得关注;另一方面,在经义的阐发上基于文献,实事求是,与康有为等将经学作为政治工具不可同日而语。^[22]郑杲的这种治学特点,确为胶东学派之典型。然其治学好深思,落笔欲尽其义,故反复再三,多易其稿,是以草稿多而成书少。郑杲卒后,柯劭忞得其《杜诗钞》五卷,徐世昌印行之;马其昶取其已定之书,编成《郑东父遗书》六卷,合肥李国松刊入集虚草堂丛书;徐世昌又搜集郑杲遗文,加以整理缮写,编成《东甫遗稿》四卷刊行。而《泲源问答》五卷、《诸经札记》一卷、《东甫经说》一卷、《郑东甫文稿》一卷皮藏山东省图书馆、上海图书馆等处,不易翻阅。据何家琪、姚永朴等人记

载,郑杲的著述还应该包括《春秋三传异同》《春秋三传通义》各一卷,又《主考》一卷、《日记》十余卷,书目文献不载,不知天壤间尚存否?^①

郑杲之学术思想和著述情况,限于篇幅,不展开论述。平心而论,郑杲年资并非最老,官职之高低、著述之多寡、学术影响之深浅皆不如柯劭忞,然在《清史稿》和《清儒学案》中的地位却最为显要,细究而言,除品行和学术外,以下两个因素还需考量:

其一,《清史稿》不为生人立传,而当时柯劭忞尚在世,孙葆田虽卒,但已列入《循吏传》;宋书升和法伟堂亦卒,而成就影响不如郑杲,遂郑杲得以入传。《清史稿》汉人列传主要由桐城古文派文人撰写,如马其昶、姚永朴、姚永概皆参与撰稿,而郑杲为其师友,关系非同寻常。又如总纂柯劭忞,亦皈依桐城古文派门下,为桐城大家吴汝纶之婿,而为郑杲密友。姚永朴为郑杲作传,表彰意图十分明显:“爰次其行事,上诸史馆,表而扬之,庶可存君孤学,且劝天下之士云。”(姚传)郑杲入《儒林传》正传,正是此意。

其二,《清儒学案》也存在这样的问题,按照体例,卒于民国的学者,不立专案,影响较大又卒于民国前的胶东学人,只有郑杲和孙葆田。而在案主的确定上,曾出现过调整。承担《清儒学案》实际编纂任务的曹秉章提议“宋晋之既入民国后始卒,则万不能作专案,不如与郑(杲)、柯(劭忞)二人皆附孙佩南为宜”。可见起初是打算以孙葆田为案主,然而徐世昌则提出异议:“不可,以宋、柯二人附入郑东甫案中最为恰当。”^[23]徐世昌虽未亲自撰写《清儒学案》案稿,但是徐世昌有统领全局之功,其影响不可低估,《学案》定稿即遵守了徐世昌的意见。这个调整虽然有对郑杲学术成就的认可,但是徐世昌、郑杲之间的姻亲关系,应该也发挥了不可忽视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 徐世昌,等.清儒学案[M].沈芝盈,梁运华,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8:7481.
- [2] 滕绍周,王维贤.迁安县志[M].台北:台湾成文出版社,1976.
- [3] 秦国经.清代官员履历档案全编:第25册[M].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574.

① 1962年,马宗霍曾见郑杲遗稿数册,无序无例,亦无书名,每页横列三排,以《春秋》“公”“谷”“左”三传为次,分年照抄,而有朱笔绿笔批文,大抵杂引前儒之说,偶参己见,似欲考三传异同以求其通,然无一条首尾完具者,且除第一册外,余册按语绝少,乃草撰未完之稿,此稿殆《春秋三传异同》,然今不知何处。见马宗霍的《霁岳楼书札》,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编《中国历史文献研究集刊》(第一集),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49页。

[4] 周至元. 崂山志[M]. 济南:齐鲁书社,1993:158.

[5] 孙葆田. 校经室文集[M]. 民国五年刘氏求恕斋刊本.

[6] 王炜. 《清实录》科举史料汇编[M].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9:912.

[7] 郑杲. 与通伯书七首[M]//郑杲. 郑东父遗书:卷六. 光绪三十年集虚草堂刻本.

[8] 郑杲. 东甫遗稿[G]//清代诗文集汇编:第 773 册.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

[9] 潘荣盛. 明清进士录[M]. 北京:中华书局,2004:1135.

[10] 赵尔巽,等. 清史稿:第 43 册[M]. 北京:中华书局,1977.

[11] 缪荃孙. 艺风堂友朋书札[M]. 顾廷龙,校注.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26-27.

[12] 郑杲. 示泲源诸生[M]//郑杲. 郑东父遗书:卷六. 光绪三十年集虚草堂刻本.

[13] 郑杲. 泲源问答[M]. 范之杰,辑. 中科院图书馆藏传抄本.

[14] 郑杲. 书金生凤翔论语孟子尚四代考后[M]//郑杲. 郑东父遗书:卷六. 光绪三十年集虚草堂刻本.

[15] 昆冈. 户部俸饷·文武京官俸禄[M]//昆冈. 大清会典事例:卷二百四十九. 光绪二十五年刻本.

[16] 昆冈. 户部俸饷·京官月费[M]//昆冈. 大清会典事例:卷二百五十. 光绪二十五年刻本.

[17] 张德昌.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M]. 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64.

[18] 何刚德. 春明梦录[M]. 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136.

[19] 崇彝. 道咸以来朝野杂记[M]. 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82:50.

[20] 邵义.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60-66.

[21] 姚永朴. 郑东父遗书序[M]//郑杲. 郑东父遗书:卷首. 光绪三十年集虚草堂刻本.

[22] 张欣. 晚清胶东名儒郑杲及其春秋学初探[J]. 东方论坛,2018(2):113-119.

[23] 刘凤强. 清儒学案研究[M].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13:64.

责任编辑:赵 玲

The Exploration of Zheng Gao's Life Story

ZHANG Xin

(College of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China University of Petroleum(East China), Qingdao, Shandong 266580, China)

Abstract:Zheng Gao, a native of Jimo, Shandong province, is a representative of Jiaodong school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His whole life can be divided into three periods: being a student in Jimo, being an official in the Capital, and being in mourning for his mother in his hometown. From 1880 to 1900, Zheng had been an official in Ministry of Penalty in the Capital, except for the years from 1895 to 1898 when he went back to Shandong to be in mourning for his mother's death, and taught in Luo Yuan Academy as chief professor recommended by his friend Sun Baotian. Zheng expressed his political views several times during his political career, but he devoted himself to academic research all his life. His companies were scholars and literati. Zheng was poor in making profit and lived a poor life. He was given prominence in *Qingshi Gao* and *Qingru Xue'an* not just for his academic attainments and moral character, but also for his close affinity to the authors and compilers.

Key words:Zheng Gao ; late Qing Dynasty ; Jiaodong school; life story; Ke Shaomin